

##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实施减持的公告

公司董事高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万集科技”）于2025年7月31日披露《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公司董事高鑫先生拟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年8月21日至2025年11月20日，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099%）。

公司近日接到高鑫先生出具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实施减持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高鑫先生未实施减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内，高鑫先生未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高鑫	合计持有股份	84,000	0.0394%	84,000	0.03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000	0.0099%	21,000	0.00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63,000	0.0296%	63,000	0.0296%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高鑫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

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减持股份计划一致，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 高鑫先生出具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未实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